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编号:2020-21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4日书面电话方式进行,会议于2020年12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武周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补充增加增加与部分关联方2020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武周先生、李军望先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方董事进行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增加补充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补充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2020-22号)。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西电精密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密陶瓷”)剥离现有非气业务涉及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人员、保留气业务及相关安全、生产资质在精密陶瓷。精密陶瓷剥离现有非气业务涉及的相关资产和人员整体注入全资子公司陕西西电精工电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技术”)

宝光股份将以精密陶瓷非气业务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4255万元向精工技术增资,增资完成后,精工技术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6265万元。

(二)同意精密陶瓷非气业务资产及人员剥离完成后,精密陶瓷将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减至1440万元人民币。

精密陶瓷剥离气业务资产及人员剥离完成后,精密陶瓷将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减至1440万元人民币。增资资产及人员剥离完成后,精密陶瓷将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减至1440万元人民币。增资资产及人员剥离完成后,精密陶瓷将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减至1440万元人民币。增资资产及人员剥离完成后,精密陶瓷将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减至1440万元人民币。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1月1日(星期三)下午14:00在宝鸡市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列会议议案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24号)。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9日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于补充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补充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公司经营需要,系正常经营行为,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利益的行为和情形,且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刘武周先生、李军望先生回避表决,由非关联方董事进行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补充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后,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补充增加增加2020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商业交易行为,对公司的经营没有重大影响。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价格和价格是公平公允的,并非凭借特殊平等互利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审议表决程序回避表决,董事会议事程序符合有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项议案进行了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二)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执行情况

2020年4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2020年4月30日,该议案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0日披露的《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公告》(2020-04号)。

根据2020年1-11月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市场变化及业务需要,经公司财务部门及相关部门测算,公司需补充增加增加与部分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公司2020年度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情况及补充增加增加2020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详见下表:

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0年度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2020年1-11月实际交易金额(未审数)	补充增加预计交易金额	2020年度补充增加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承租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00	1,053.03	0	6,000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65	827.03	0	965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及其配套设施	460	134.5	0	460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50	38.03	0	50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420	116.1	0	420	
	西安西电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40	646.23	0	1,440	
	中国西电集团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	接受劳务	100	17.06	0	100	
	合计		9,434	3,379.28	0	9,43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	精密陶瓷(陕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425	14,694.80	1000	17426
		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82	3,263.21	400	3882
西安西电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3	182.02	0	503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收入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设备	100	10.05	0	100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中国西电集团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			406	316.14	0	406	
合计			21,306	18,591.00	1400	22706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

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长刘武周先生现任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我公司与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采购商品、销售商品等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40037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高新大道9号

法定代表人:徐德福

经营范围:电力成套设备设计;互感器结构件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提供电力设备成套方案及承接设备安装、调试、服务系统集成工程业务、房屋租赁合同业务、场地租赁业务、生产产品及所需原材料的进出口业务、电气机械及器材的进出口业务代理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及对公司的影响

1.交易价格确定原则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购销商品、采购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等日常交易的定价完全依据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确定,与对非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和政策一致,无重大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情况。

2.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公司与其常年合作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的占有率和知名度,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力。

上述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定价原则公平、公允,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发生的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以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行为和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9日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光股份”)于2020年12月1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战略投资者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会组织实施。

一、方案概述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精神,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意见,结合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西电精密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密陶瓷”)气业务发展的整体状况,为引进战略投资者,对精密陶瓷气业务进行混改,以期达到优化产业结构,做强做优做大气业务的目的。

目前,精密陶瓷使用天然气裂解工艺(高压蒸馏)制造氢气,设备购置成本高,设备老化,急需进行升级改造。精密陶瓷在严格论证的基础上,将使用电解水制氢这一安全、成熟、环保的新技术全面替代天然气裂解制氢技术。

(一)公司拟对精密陶瓷现有非气业务涉及的所有资产、债权债务、人员进行剥离,仅保留气业务及相关安全、生产资质在精密陶瓷。精密陶瓷剥离完成后的气业务涉及的相关资产、人员整体注入全资子公司陕西西电精工电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技术”)

宝光股份将以精密陶瓷非气业务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4255万元向精工技术增资,增资完成后,精工技术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6265万元。

(二)精密陶瓷非气业务资产及人员剥离完成后,精密陶瓷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人民币减至1440万元人民币。

(三)精密陶瓷气业务资产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公开征集不少于2家战略投资者。

二、全资子公司精密陶瓷、精工技术基本情况

(一)精密陶瓷基本情况

精密陶瓷原名“宝鸡宝光气体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5月6日,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现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位于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的渭滨宝光厂区,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610300673544013C,是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11月,根据公司经营业务需要,经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原子公司“陶瓷科技”(现已注销)全部业务、资产、人员等构成并入精密陶瓷运营。

精密陶瓷现有经营业务主要包括:特种陶瓷;氢气、氧气、氮气、氩气、医用氧气的生产及销售;乙炔、丙炔、二氧化碳、工业混合气、六氟化硫、八氟丁烷、氧、甲烷、食品氮、净化空气、氮气、液氧、液氮、液氩、压缩空气、高纯气体、标准气体的零售(无仓储);钢板及配件的销售;气体管道置换;塑料制品的制造、销售等。

精密陶瓷气业务多年来一直为公司提供生产配套用气,并向宝鸡市周边企业外销生产用气,客户群集中在宝鸡市周边地区。

2019年精密陶瓷气业务销售收入为2823万元(营业收入750万元),其他气体收入2073万元,占精密陶瓷营业收入的24.54%。气业务板块现有员工137人。

2019年精密陶瓷非气业务销售收入为9880万元,占精密陶瓷营业收入的75.46%,非气业务板块现有员工190人。

(二)精工技术基本情况

精工技术成立于2014年03月14日,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位于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宝光路3号,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61030028129890M。

经营范围包括:高低压电器、开关操作机构、备品备件及其相关电器组件、配套件,有色金属(铝、铜)合金、材料及产品、工程(电、热、水)及其高精度机械加工的相关设备、生产与销售。

2019年,精工技术营业收入总额为27291万元,机械总分为205-127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16637.1万元,实现营业收入8309.66万元,现有员工58人。

三、精密陶瓷非气业务及气业务资产评估情况

(一)精密陶瓷近期财务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审计评估基准日)经营数据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19年		2020年6月30日		精密陶瓷(汇总)
	精密陶瓷	精密陶瓷	气业务	非气业务	
资产	7228	6976	10330.03	4613.14	23941.90
负债	2462	1576	6342	2676.19	32120.59
所有者权益	4766	5390	8989.42	425.46	5154.27
净利润	10273	11503	9421.5	--	--
审计机构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陕西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陕西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二)经聘请中诚信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截至2020年6月30日(审计评估基准日),精密陶瓷气业务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根据中诚信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陕西西电精密陶瓷有限公司拟增加增资扩股涉及其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2020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对精密陶瓷拟剥离气业务资产后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价值进行评估,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气业务业务资产(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899.42万元,评估价值为1,440.10万元,评估增值540.68万元,增值率60.11%。

本次评估结论需向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备案。

四、精密陶瓷剥离非气业务所有资产及人员

精密陶瓷剥离非气业务资产及人员剥离完成后,将以进场交易方式公开征集引进不少于2家战略投资者,增资扩股注入全资子公司,合资公司名称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3800万元,其中宝光股份出资人民币144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0%;拟引进的战略投资者均以货币形式出资,合计出资人民币21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每家战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不低于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10%,不超过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0%。

本次增资扩股以精密陶瓷气业务资产评估结论为基础,结合意向投资者的条件和报价等因素确定战略投资者,最终成交价格高于增资扩股部分将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精密陶瓷混合所有制改革实施完成后,公司将成为合资公司的控股股东,拥有对合资公司的控制权,不影响公司对合资公司财务报表的合并。

五、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精密陶瓷剥离非气业务资产及人员剥离完成后,将有助于公司对气业务的专业化转型升级。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与具有资源和市场优势的企业合作,可提升精密陶瓷气业务在投资建设、技术进步、业绩指标等方面的产品质量和效率。同时,有利于公司优化的治理结构、创新体制机制,新的合资公司将拥有资源、资质、技术、机制等方面的优势,可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激发企业活力,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

上述方案的实施完成后,精工技术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精密陶瓷混改后合资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更,不会对当期损益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由于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涉及的增资扩股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可能存在不能按照预期目标征集到合格投资者的风险。

公司不排除上述事项事项发生不确定性,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示风险。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9日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786号”核准,西藏华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钰矿业”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2019年7月10日发行,公司聘请中债证券承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债承销”)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持有保荐资格证书编号为2020年12月31日。

经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5月2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公司已聘请长城国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证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负责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证券发行,应当及时与保荐机构签订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国证证券的持续督导工作尚未结束,公司与国证证券协商终止了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保荐协议,国证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长城国证证券完成。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由国证证券变更为长城国证证券,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长城国证证券完成。保荐代表人由国证证券指定的胡晓生、田国栋先生变更为长城国证证券委派的胡晓生和金福先生(简历附后)。

一、会议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月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二、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和届期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月6日14:00分

召开地点:宝鸡市宝光路3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月6日

至2021年1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9:30、11:30-13:0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所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按同一意见进行表决。

(三)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4、会议出席对象

(一) 除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收盘在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外,公司及董会全体成员均有权出席,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四、会议登记方法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如委托他人出席,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同时提供如上资料。

登记时间:2021年1月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与股东大会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在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入场登记。

3.联系电话:0917-3651512

4.邮编:0917-3651512

5.传真:721006

6.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宝光路3号

7.联系人:李国强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委 托 人(甲方):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乙方):

一、个人信息

序号	事项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为(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此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思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选择。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刘云强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张强先生、唐建康先生、财务总监刘云强先生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邹斌先生的《关于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公告》,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相关减持计划内容如下:

一、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计划减持数量(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减持期限	股票来源
1	刘云强	董事	3,702,462	0.71%	564,000	14.99%	0.1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	唐建康	董事、副总经理	2,074,490	0.39%	311,000	14.99%	0.06%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
3	刘云强	财务总监	1,080,400	0.20%	162,000	14.99%	0.03%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
4	邹斌	财务总监	899,340	0.17%	134,900	14.99%	0.05%	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
5	邹斌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129,000	0.02%	129,000	100%	0.02%	股权激励行权股份

备注:2020年12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5533,474,910股。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上述减持计划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股份加资本公积增持股份和股权激励行权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5、减持时间:

(1)刘云强、彭强、刘云强、邹斌的减持期间为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2021年1月12日至2021年7月11日),在此期间如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2)由于唐建康先生原股权激励行权最后一笔支付时间为2020年7月24日,根据《证券法》关于回购的相关规定,2020年7月25日至2021年7月24日唐建康先生不得卖出其所持公司股份,所以唐建康先生减持期间为2021年1月25日至2021年7月11日,在此期间如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刘云强、彭强、唐建康和刘云强均为公司首发原始股东,公司发起人股东承诺:每年转让上市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15%。

刘云强先生为公司现任董事、副总经理,刘云强先生为公司现任财务总监,其在任职期间每年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承诺均正常履行中,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定价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上述减持计划的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关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函》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9日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3406),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核准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9日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3406),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核准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9日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3406),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核准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9日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劵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786号”核准,西藏华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钰矿业”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2019年7月10日发行,公司聘请中债证券承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债承销”)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持有保荐资格证书编号为2020年12月31日。

经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5月2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公司已聘请长城国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证证券”)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负责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证券发行,应当及时与保荐机构签订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国证证券的持续督导工作尚未结束,公司与国证证券协商终止了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保荐协议,国证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长城国证证券完成。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由国证证券变更为长城国证证券,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长城国证证券完成。保荐代表人由国证证券指定的胡晓生、田国栋先生变更为长城国证证券委派的胡晓生和金福先生(简历附后)。

一、会议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月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二、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和届期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月6日14:00分

召开地点:宝鸡市宝光路3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月6日

至2021年1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9:30、11:30-13:0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3、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所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按同一意见进行表决。

(三)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4、会议出席对象

(一) 除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收盘在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外,公司及董会全体成员均有权出席,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四、会议登记方法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同时提供如上资料。

登记时间:2021年1月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与股东大会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在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入场登记。

3.联系电话:0917-3651512

4.邮编:0917-3651512

5.传真:721006

6.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宝光路3号

7.联系人:李国强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委 托 人(甲方):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